

证券代码：300429

证券简称：强力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2

债券代码：123076

债券简称：强力转债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期限届满的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晓春、管军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公司董事李军、副总裁王兵、监事张海霞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3月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晓春先生、管军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其合计直接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76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5%；公司董事李军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8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1326%；公司副总裁王兵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122%；公司监事张海霞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030%。减持期间为2021年3月4日至2021年9月3日，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

进展暨减持达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军女士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15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进展及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钱晓春先生、管军女士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30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12%。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钱彬先生、管国勤女士、钱瑛女士、钱小瑛女士；董事李军先生；监事张海霞女士及副总裁王兵先生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内均未减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晓春先生、管军女士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0,30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

近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的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现将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管军	大宗交易	2021 年 5 月 11 日	8.83	5,152,500	1.0000%
		2021 年 5 月 12 日	8.79	1,900,000	0.3687%
		2021 年 5 月 18 日	9.29	369,000	0.0716%
钱晓春	大宗交易	2021 年 5 月 12 日	8.79	1,403,700	0.2724%
		2021 年 5 月 18 日	9.29	1,479,800	0.2872%

张海霞	集合竞价交易	2021年6月10日	12.27	5,000	0.0010%
钱小瑛	集合竞价交易	2021年6月29日	13.09	599,600	0.1164%
钱瑛	集合竞价交易	2021年6月29日	13.12	622,400	0.1208%
管国勤	集合竞价交易	2021年6月29日	13.14	868,300	0.1685%
李军	集合竞价交易	2021年7月22日	13.98	320,000	0.0621%
合计				12,720,300	2.468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减持12,39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056%。公司董事李军先生合计减持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21%。公司监事张海霞女士合计减持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公司副总裁王兵先生在上述减持期间未减持股份。

3、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钱晓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合计持有股份	107,884,675	20.9379%	105,001,175	20.37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971,169	5.2345%	24,087,669	4.6749%
	有限售条件股份	80,913,506	15.7034%	80,913,506	15.7034%
管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合计持有股份	63,993,888	12.4197%	56,572,388	10.97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98,472	3.1049%	8,576,972	1.66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995,416	9.3148%	47,995,416	9.3148%
钱彬 (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15,386,650	2.9862%	15,386,650	2.98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46,663	0.7465%	3,846,663	0.74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39,987	2.2396%	11,539,987	2.2396%
管国勤 (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3,473,435	0.6741%	2,605,135	0.50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68,359	0.1685%	59	0.00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05,076	0.5056%	2,605,076	0.5056%
钱瑛	合计持有股份	2,489,909	0.4832%	1,867,509	0.3624%

(一致行动人)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2,477	0.1208%	77	0.00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67,432	0.3624%	1,867,432	0.3624%
钱小瑛	合计持有股份	2,398,486	0.4655%	1,798,886	0.3491%
(一致行动人)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99,622	0.1164%	22	0.000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98,864	0.3491%	1,798,864	0.3491%
李军	合计持有股份	2,732,777	0.5304%	2,412,777	0.46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83,194	0.1326%	363,194	0.07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49,583	0.3978%	2,049,583	0.3978%
王兵	合计持有股份	251,449	0.0488%	251,449	0.04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862	0.0122%	62,862	0.01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8,587	0.0366%	188,587	0.0366%
张海霞	合计持有股份	63,057	0.0122%	58,057	0.01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64	0.0031%	10,764	0.00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293	0.0092%	47,293	0.009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195,627,043	37.9667%	183,231,743	35.56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906,762	9.4917%	36,511,462	7.08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6,720,281	28.4750%	146,720,281	28.4750%

注：以上表格中“占总股本比例”一列如与前期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是由于公司总股本变化所致。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3076；债券简称：强力转债。以下简称“可转债”）于2021年5月25日进入转股期，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6,313股。因此公司总股本由515,253,388股变为515,259,701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期限届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本次已披露的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上述股份减持实施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上述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钱瑛女士、钱小瑛女士、管国勤女士出具的《相关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申报表》。

2、李军先生出具的《相关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申报表》。

3、张海霞女士出具的《相关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申报表》。

特此公告。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9月03日